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上海新梅	股票代码	600732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何婧
电话	021-51005380
传真	021-51005370
电子信箱	hejing@shinmay.com.cn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2年(末)	201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0年(末)
总资产	1,308,989,728.93	1,252,348,690.62	4.52	1,119,341,05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9,926,020.09	556,124,921.70	0.68	530,521,715.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7,461.37	-519,616,497.53	不适用	329,339,235.62
营业收入	81,904,551.74	107,889,231.59	-24.08	61,389,756.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01,098.39	25,678,086.07	-85.20	9,546,57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48,192.28	-17,885,080.63	不适用	-37,933,141.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8	4.73	减少4.05个百分点	1.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5	0.104	-85.58	0.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5	0.104	-85.58	0.038

2.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股东总数	26,7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21,676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荣冠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23	70,000,000	0	无
上海兴盛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63	56,126,189	0	无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4	12,000,000	0	无
鲁翼飞	境内自然人	0.42	1,050,000	0	无
汪道玉	境内自然人	0.36	902,900	0	无
何元武	境内自然人	0.35	871,989	0	无
秦永水	境内自然人	0.33	811,900	0	无
李鑫跃	境内自然人	0.32	797,205	0	无
邵中娥	境内自然人	0.32	784,608	0	无
肖黎	境内自然人	0.31	780,05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股东中，荣冠投资与兴盛集团为同一实际控制人，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荣冠投资和兴盛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是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2.3 以方框图描述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克服各种不利因素，顺利推进了已开工项目的开发，年内完成了新梅共和城3#-5#房的竣工交房，江阴新梅豪布斯卡项目在确保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已基本完成土建工程。在销售方面，公司基本完成了新梅共和城3#-5#房剩余商业用房的销售，江阴新梅豪布斯卡项目也于10月份开盘预售，年内实现销售面积6113.4平方米，合同销售金额7140万元。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8190.46万元，实现净利润380.11万元，同比下降85.2%。

（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81,904,551.74	107,889,231.59	-24.08
营业成本	45,092,314.11	56,842,510.26	-20.67
销售费用	3,199,539.78	1,024,552.50	212.29
管理费用	10,447,220.53	12,125,974.22	-13.84
财务费用	6,948,014.34	12,786,523.30	-4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7,461.37	-519,616,497.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02,610.58	263,937,931.41	-77.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90,901.38	82,427,977.76	-147.06

2、收入

①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上海新梅共和城项目的房产已基本售罄而交房数量减少和出售新梅大厦21F其他业务收入增加相抵。

3、成本

①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房地产	主营成本	38,385,424.07	100.00	56,842,510.26	100.00	-32.4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房产销售	开发成本	34,801,660.31	90.66	53,258,968.69	93.7	-34.66
房产租赁	折旧	3,583,763.76	9.34	3,583,541.57	6.3	0.01

主营成本：随交房数量下降结转成本减少所致

开发成本：随交房数量下降结转成本减少所致

4、费用

报表项目	年末数或本年发生数	年初数或上年发生数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6,948,014.34	12,786,523.30	-45.66	母公司借款减少，子公司江阴新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借款增加，相应利息费用下降，借款利息资本化增加；以及子公司上海新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自上年三季度停止利息资本化利息费用上升，两者相抵
销售费用	3,199,539.78	1,024,552.50	212.29	江阴新梅御香山项目（豪布斯卡项目）下半年开盘预售而发生的业务宣传费、代理销售佣金、售楼处租金和装修费等。
所得税费用	-963,676.92	27,535,022.10	-103.50	上年转让上海新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形成大额应纳税所得额而本年无此内容且汇算清缴冲回所得税费用

5、现金流

报表项目	年末数或本年发生数	年初数或上年发生数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7,735,705.00	536,541,137.27	-74.33	上年支付江阴澄地2010-C-89号土地出让金4.78亿元，本期无重大开发成本支出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000,000.00	264,576,335.46	-87.15	上年因转让上海新兰房产股权自受让方收取2.64亿元，本年收到3400万元

（二）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房地产业	56,693,571.74	38,385,424.07	32.29	-47.45	-32.47	减少15.02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房产销售	45,293,687.00	34,801,660.31	23.16	-53.13	-34.66	减少21.72个百分点
房地租赁	11,399,884.74	3,583,763.76	68.56	1.31	0.01	增加0.41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上海	56,693,571.74	-47.45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121,693,306.27	9.30	73,484,135.70	5.87	65.60
其他应收款	35,378,188.66	0.03	136,047,492.09	10.86	-74.00
预收款项	44,867,217.66	0.03	5,698,201.50	0.46	687.39
长期借款	122,000,000.00	0.09	180,000,000.00	14.37	-32.22

货币资金：主要为投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入，其中收回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3400万元，收到上海兴盛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售楼款2521万元，与经营活动、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相抵。

其他应收款：收回土地履约保证金6150万元、收回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3400万元。

预收款项：江阴新梅御香山项目（豪布斯卡项目）预收款增加。

长期借款：本年提前归还1亿元委托贷款，新增5200万元委托贷款，调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000万元。

（四）投资状况分析

1、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①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②委托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3、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开发项目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上海新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新梅共和城	5,000.00	311,16,332.59	133,137,540.49	15,969,486.68
上海新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新梅绿岛苑	14,000.00	194,735,498.32	172,717,523.79	838,575.89
江阴新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江阴新梅豪布斯卡项目	19,000.00	388,135,705.61	184,547,058.34	-3,359,696.78

江阴新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484,791,156.00	17,763,628.00	-1,204,348.50

4、主营业务全项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售总额	项目地块	本年度收入金额	第[illegible]收入金额	应收款金额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合计	437,300,000.00		179,678,585.25	[illegible]	[illegible]

证券代码：600732 证券简称：上海新梅 公告编号：临2013-002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3年1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13年1月31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6人，实际参会董事6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静静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

2、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

3、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201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01,098.39元，母公司净利润263,649,989.77元，提取法定公积金26,364,998.98元之后留存未分配利润为240,416,178.31元。

2012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2年12月31日总股本247,990,6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8股并派发现金股利1元人民币（含税）。

该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

4、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

《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公司拟续聘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

该项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

6、审议通过《关于召集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述1-5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事项详见《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2月1日

股票代码：600732 股票简称：上海新梅 编号：临2013-003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3年1月31日上午11:30在新梅大厦20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长陈海光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以下事项：

1、会议以3票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会议以3票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度报告》”）。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

①《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②《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2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③在签署本决议之前，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以上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2月1日

证券代码：600732 证券简称：上海新梅 公告编号：临2013-004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不提供网络投票

公司股票涉及融资融券业务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2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2月21日（星期四）上午9:30

（四）会议的表决方式：现场投票的方式表决方式

（五）会议地点：上海市天目中路585号新梅大厦21楼会议室

（六）公司股票涉及融资融券业务，公司将按照上交所发布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①《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②《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③《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

④《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⑤《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⑥《关于续聘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一）截止2013年2月7日（星期四）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法：

凡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请持如下资料办理会议登记：

个人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双方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证券帐户卡；法人股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二）登记时间：2013年2月18日（星期一）上午9:00至11:00，下午1:00至4:30，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长宁区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楼上海维一软件有限公司，登记地点联系电话021-52383317。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21-51005380-235 传真：021-51005370 联系人：李煜坤

（二）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2月1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3年2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			
4	《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续聘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529 证券简称：海源机械 公告编号：2013-004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自查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3年2月1日开市时起复牌。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截至2013年1月30日，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内（2013年1月28日、1月29日、1月30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公司于2013年1月31日发布了《停牌公告》（编号2013-003），公司股票自2013年1月31日开市起停牌，将对公司与昆山永年先进制造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永年”或“乙方”）签订了《建立“海源3D打印制造实验室”合作意向书》（以下简称“《意向书》”）一事进行核查。

二、核查情况说明

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有关《意向书》的主要内容，详见2013年1月30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建立“3D打印制造实验室”相关情况的公告》（编号2013-002）。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1、昆山永年

①公司名称：昆山永年先进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②注册地址：玉山镇苇城南路1666号清华科技园1号楼

③成立日期：2012年3月28日

④法定代表人：颜永年

④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⑤经营范围：先进制造技术与重型装备、工业机器人、微滴技术、激光加工技术、激光成形技术、机械预应力技术与装备、快速制造和快速成形技术与装备、锻压成形工艺与装备、大功率机电液系统、办公及工业自动化信息技术与装备、模具制造技术与装备、计算机数控技术与装备的研发、设计、技术集成、销售和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投资管理。

⑥公司类型：有限公司（自然人投资）

⑦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及子公司与昆山永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⑧其他情况说明：最近一个经审计的会计年度（2011年）公司及子公司与昆山永年不存在业务往来关系。

2、颜永年教授

颜永年教授，昆山永年先进制造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博导，第一任清华大学材料成形制造自动化研究所所长和第一任清华大学生物制造研究所所长，曾任中国机械工程学会特种加工分会快速成形技术委员会主任、GARPA（快速原型协会全球联盟，总部美国）中国代表，现任中国机械工程学会特种加工分会终身高级顾问、清华老科技工作者协会理事。

颜永年教授在多功能快速成形制造系统、组织工程材料的大段骨快速成形制造等方面取得了国际领先水平的科研成果，曾多次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省、部级奖。颜永年教授是国内较早开始从事3D打印制造技术研究的知名学者及专家，其作为核心人员参与发明了多项与3D打印制造技术相关的职务发明专利，如“转盘式多喷头复杂器官前体三维受控成形系统”（专利权号：CN200910093785.0，专利权：清华大学）、“一种细胞-材料单元的三维受控堆积成形方法”（专利权号：CN200410009787.4，专利权：清华大学）等。

（三）该事项目前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正在与昆山永年就3D打印制造实验室筹建事宜进行接洽商讨，但尚未就具体合作内容及细节签署正式合同。

（四）签订《意向书》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目的

此次签订《意向书》主要目的是公司计划与昆山永年合作开展复合材料、陶瓷、硅酸盐等材料的3D打印制造工艺技术的研究，由昆山永年设计并制作公司进行材料工艺研究所需的3D打印试验平台，旨在探索能否突破传统制造工艺，应用上述材料通过3D打印制造技术生产出下游复合材料、陶瓷、硅酸盐等制品，从而带动下游制品制造工艺及装备的改进。

2、存在的风险

①《意向书》只是双方框架性和意向性的约定，目前尚未签署正式合同，有关合作的具体内容、双方出资金额、合作研究的具体方向、研发成果归属权等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②3D打印制造目前尚属前沿技术，公司尚未获悉有相关机构已将此技术应用于下游复合材料、陶瓷、硅酸盐等制品领域，此次合作研发前景尚不明朗，能否取得成果，研发成果又是否具备产业化、规模化的可行性，项目所产生的效益以及能否顺利实施等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③公司尚未和昆山永年确定具体的合作开发项目，目前该事项暂不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3、对公司的影响

①《意向书》的签订和履行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构成重大影响。

②《意向书》的签订和履行不会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构成影响。

③《意向书》的签订和履行近期内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业绩产生直接影响。

三、其他说明

1、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2、经查询，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3、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4、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5、近日，由公司部分董事、高管参股的福州市鼓楼区鑫盘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截至2012年12月31日持有公司股份7,323,960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为4.5775%）于2013年1月18日、1月21日累计减持公司股票50,000股。本次减持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

四、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声明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履行了关注、核实程序，特做出如下声明：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不存在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存在其他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五、公司业绩预计情况

公司在2012年10月29日披露的《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12年全年可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449.94万元-1,349.85万元。根据目前的情况，初步预计公司2012年度业绩情况在上述范围之内。具体数据以公司公告的《2012年年度报告》为准。

六、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149 证券简称：廊坊发展 公告编号：临2013-002

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诉讼事项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诉讼事项中庞晓荣一案已开庭审理但尚未判决，其余65起案件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公司为本次诉讼的被告

●本次诉讼涉案的金额约4553万元

一、诉讼基本情况

近日，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向我公司送达了《应诉通知书》，其主要内容为王琦等65名原告就与我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起诉至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另外原告庞晓荣已于2012年3月，就与原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3月22日更名为“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起诉至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述案件中庞晓荣一案已开庭审理但尚未判决，其余65起案件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二、案件基本情况

前述案件是由于原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历史遗留问题造成的，我公司于2011年1月12日公告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0）46号，决定书就原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违法行为做出了行政处罚（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1年1月12日发布的《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重要事项公告》）。

截至目前，庞晓荣、王琦等66名原告，已分别向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我公司就前述违法行为赔偿经济损失，索赔金额合计约4553万元。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案号	起诉方	诉讼类型	诉讼基本情况	诉讼金额	诉讼进展
1	(2012)石民三初字第00031号	庞晓荣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55183.49	已开庭审理但尚未判决
2	(2012)石民三初字第00230号	陈仁志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366700.00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3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05号	王琦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31200.90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4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06号	吴茯英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50603.23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5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07号	崔世君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24931.73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6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08号	方向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49224.43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7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09号	李颖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83118.61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8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10号	袁志萍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43183.12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9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11号	张昕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101240.57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10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12号	时斌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100000.00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11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13号	刘书梅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33121.50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12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14号	徐育平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97074.38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13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15号	广州市天河诚信科技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10016460.00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14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16号	马丽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438254.42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15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17号	刘晓菁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187411.02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16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18号	魏东芳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95431.93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17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19号	廖良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633620.00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18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20号	魏春芳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176818.73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19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21号	袁新满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325728.53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20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22号	魏纯效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76856.89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21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23号	广州市英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698812.32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22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24号	桂小忠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358209.21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23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25号	孙云芝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33476.09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24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26号	李加银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1139606.39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25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27号	魏潘平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39254.69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26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28号	魏文涛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163017.26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27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29号	罗宁凡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570782.51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28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30号	倪生焕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120769.41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29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31号	李占盈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11139.56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30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32号	蒋健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422970.09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31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33号	司马珍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50904.26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32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34号	孙海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35336.98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33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35号	郁丽萍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46585.19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34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36号	李庆宪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91307.66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35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37号	夏加友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49380.35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36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38号	黄文华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54777.54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37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39号	毛英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345923.39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38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62号	李小梅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223965.82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39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63号	广州市展信电子通讯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280188.93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40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64号	广州市创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5767932.24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41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65号	杜怀贵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5702647.83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42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66号	袁新友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济损失	970352.83	收到《应诉通知书》但尚未开庭审理
43	(2013)石民三初字第00067号	袁新志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起诉方诉虚假陈述赔偿经